

編查保甲實習報告選輯

編查保甲實習報告選輯

上篇 組別報告選輯

第一編查隊第一組報告

一，編戶

(1) 工作計劃 查本組擔任花溪聯保第一保之編查工作其所屬村鎮爲花谷鎮石頭村朝陽村三地經於本月十日詢據花溪保長盧佐臣面報全保戶數有二百一十六戶石頭村居花谷鎮之南朝陽村在北而花谷鎮適居中間爲東西街市應依照保甲方案及保甲條例先自石頭村之南端編起由右而左以採十進制爲原則惟在不打破其村落完整之下仍可援引六戶以上或十五戶以下編甲之例斟酌辦理次自花谷鎮之南端由右而左編至濟番橋附近零戶折返再編朝陽村仍以不打破其鄉村爲編甲之實施在編戶工作時編一戶即用粉筆在該戶門首寫某戶字樣某甲起某甲止亦應寫明均用數字編列迨複查時即寫編訖字樣以資確實所有空戶空屋或倉儲等屋應分別查明如係空戶其戶主在相當期間歸來者當保留其戶號如係某戶空

屋舍房作爲工人宿舍或收藏谷糧或畜牛馬者不得編戶以免重複至窰戶住戶人口是否爲久居之戶須詳爲詢問爲係暫住靡常之戶不問戶之多寡應編爲臨時甲

(2) 召集會議 爲使地方人士明瞭此次編查戶口之意義並附帶說明調查各項事件之重要以及明瞭鄉鎮地形與風俗人情皆有召集保甲長開會宣佈及詢問之必要於是在編組未出發以前通知衆保長盧佐臣轉知各甲甲長於同月早七時到辦公處由嚴子靜同學主席報告開會意義並聽取報告及徵詢意見以備參考會議畢飭各甲長各回本甲代爲宣傳並靜候本組前往編查以便隨時詢問而免衆之隔閡致生誤會由發編組每至一戶必先講解保甲意義及其重要每至一地即瞥見民衆鵠立門首面含笑容或追隨本組逐聆聽講詞樂而忘倦惟各甲長諱字甚鮮對於保甲編查工作缺乏認識未盡協助之責無足怪也

(3) 踏勘地形 查花谷鎮街市係由南至北之一字形勢人戶東西對面而居聯保辦公處在街市之中區公所在街之北端惟南端左方有窰戶數戶石頭村坐落該鎮南端之左面北而居房屋層疊不整距聯保辦公處約半華里強鎮北之濟番橋附近畸零居戶距鎮不過一百米達至朝陽村之住屋爲複式形自南至北坐西面東距鎮僅半里之遙而村之南有土窰數戶亦面東而

居經踏勘後由組員沈瑞驥繪製簡明地圖

(4)分段編戶及復查 本組同人計八員經小組討論決議分爲一二兩班第一班沈瑞驥李世家饒燮乾第二班嚴子靜童曉風符詩城先由第一班自石頭村編起經花谷鎮至朝陽村以及窰戶共計戶數爲二百五十一戶暫編爲普通甲二十三甲臨時甲兩甲分別用粉筆寫明幾甲幾戶並將甲與甲銜接之戶特別寫明『幾甲起幾甲止』字樣以新耳目嗣經第二班前往覆查無訛寫明編訖二字 明手續覆查結果適相吻合所編戶數較原報之數多出三十戶當即擬定十二日查口之程序與方法

(5)工作檢討 本組實施工作時已引起民衆之注意雖未盡知其所以然但亦畧知此次編查之用意所在決無不利之點惟吸鴉片煙之人似較恐慌好在宣傳在先講解並舉已有覺悟自願戒絕情尙有少數他往之人是否吸煙未盡檢舉稍覺遺憾再第二保第四甲居戶畸零有六戶相距咫尺有兩戶爲水碾各居河濱距離稍遠編爲一甲雖呼應較遲然畸零居戶不及半里之遙併入一甲情勢使然亦未可厚非朝陽村附近窰戶內有管鵠二人一住一保一住二保早來晚歸已編一戶雖在其戶口調查表內扣除他往數但仍計原居地編組不另編一戶至朝陽村北

婦之觀音寺僅蓄髮修行之老婦少女各一人并無剃度尼姑而編入寺廟調查表未盡名符其實而花谷鎮之北端破廟一所名興豐寺坍塌不堪編爲寺廟固未嘗不可惟內住乞丐一男一女已填遊民表依法令規定遊民可由編組人指定住所當由本組指定破廟爲該遊民之常住居所矣

二、查口

『查口』爲編整保甲之重要工作，一方面在明瞭人口靜態之情形，如人口數字，年齡分組，壯丁人數等；他方面又可藉以明悉一般居民之經濟，教育，自衛武力諸般情況，故『查口』工作不特爲編組保甲之根據，亦且爲施政之參考，因本組於『查口』工作格外注意，在工作之前先定周密之計劃，於工作之中仍隨時留意，如發見困難，即時商討以求解決。不計瑣細，不怕麻煩，總期工作得以順利進行，而獲得圓滿之結果，茲將工作經過及其困難與改進方法逐一陳述於后：

1 工作計劃

根據第一日（八月十日）編戶之經驗，工作之前宜有詳密之計劃，尤以查口工作最爲

案經，工作之先更不龍不詳定計劃，乃於是日（十一日）上午七時開小組會議，除檢討前一日工作情形外並擬定查口工作計劃及調查時注意事項各數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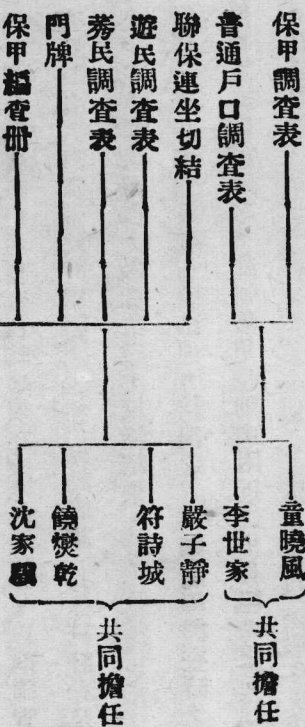
甲，計劃要目

（一）本組共計六人，分兩班查口（分班人員與前同）

分別擔負各項工作：

工作項目

擔任人員



其他戶口統計表，職業分類統計表，年齡分組統計表，待查口完畢後或由共同統計，或分別擔任統計，再行決定。

(二)召集保甲長會議告以查戶應注意及須協助事項：

(三)由各甲長轉告各戶戶長查口時必須在家等候調查，以期確實。

(四)查口時各人只攜帶比轉重要之表格(原始表格)其他統計表及聯保切結等待整理後再行填入，以免牽累過多，顧此失彼，反無結果。

(五)每班調查時由保長找一熟悉地方情況之人爲嚮導備調查時之諮詢，查至某甲，其原來之甲長須協助辦理之，如無舊甲長則由附近之甲長協助之。

乙，注意事項

一，查口並須附帶調查兵役，槍枝，煙民，遊民，學齡兒童，及住民財產等事項。

二，調查時採互詢方式。

三，各種調查事項宜先詢甲長，後問住戶，再分別向鄰居各戶詢問，最後並與小學

生談話以期參證而求正確：

四，寺廟戶及臨時戶（客戶）應詳加查詢，對於客工中之土著及客籍尤應注意。

2 劃分保界

小組會議後即根據上述工作計劃進行分保，劃界工作；惟以昨日編戶結果竟有二百五十一戶之多，尤以石頭村距花大保僅半華里弱，雞犬相聞，守望易助，而花大保只有八十餘戶，似應將石頭村劃歸花大保爲宜，乃條陳將石頭村劃歸花大保管轄以便管理，經呈奉核准除將已編之石頭村三甲零一戶由第三組編組外，本組只任花谷鎮及朝陽村之編組事宜，劃保事宜，關係地方利害甚鉅，乃召集保甲長會議，初則各甲長多不甚了解，蓋人民多習於舊制不願變更，後經吾人詳爲解釋，劃保之意，完全爲當地庶民之便利並無他意，伊等亦無異議，因決定重新自花谷鎮南端右方編起至聯保辦公處折向左方南端編訖有一百另四戶編爲一甲，名爲第一保，再自聯保辦公處，右方起向北編查至區公所折返由左向南編至聯保辦公處左側止，有六十七戶編爲七甲，其餘齊番橋附近畸零居戶八戶編一甲，朝陽村二十八戶編三甲，以上共編十一甲，名爲第二保，至於花谷鎮南端左側之客戶五戶編一臨時甲，朝陽村南端附近之客戶七戶另編一臨時甲，分別隸屬於

一二兩保。

3分組清查

甲，清查經過

保界既已確定，遂即開始查口，先由甲長分別諭知各戶，戶長在家等候清查，並曉以大義，謂清查乃爲伊等清除匪類，保其安甯；再臨之以利害，如各戶報告不實甲長及戶長同負其責，應予處分，依原定計劃分班進行，然當時以多數同學均未從事編查工作，故暫未分組，六人同時進行工作，一人持戶口調查表逐詢逐填，另二人，一持門牌依前表填寫，一人持保甲調查表除槍枝及財產，煙民等項另行詢問外，其餘仍依戶口表照填，其餘二人，分別登記槍枝及對照年庚表，此種分配方法顯不適當，但爲各同學先明瞭編查實況及彼此討論計又不得不爾，由早「九時」達午只調查二甲三戶。工作進行之緩可想而知，午餐後因有上午之經驗，乃決議改定辦法，僉謂仍依原定計劃出班查口，由李世家，沈瑞驥，饒燮乾三人任一班，嚴子靜，童曉風，符詩城，三人任第二班，輪番編查，如第一班查第三甲時，第二班即查第四甲每班只持門牌調查表保甲調查表，及

槍枝登記冊，前兩表分別由二人填寫，後兩表由一人填寫，而以戶口調查表爲主，其餘各表依照填寫，如保甲調查表未載各項，再行補問，如此分配即可省時兼可確定責任。經此一番改正，工作進行頗爲順利，由二時至六時正已查完一甲又九戶，翌日（即十二日）繼續清查，至下午四時許全部清查工作已告完竣。

乙，清查之方法與技術：

工作分配雖已確定，惟清查時困難橫生，吾人又不能不求解決之方，而此種方法與技術可作今後編查保甲工作之參考，進一步言清查工作實爲一種技術問題。清查工作包括查口，登記煙民登記槍枝，調查壯丁及兵役適齡調查，學齡調查，財產調查及填寫門牌等項。其中查口，調查學齡兒童均無困難可言，大體進行均甚順利，即間有隱匿及虛報等情事待追詢甲長與鄰戶及覆查時，不難立即發覺，故不贅述，惟於財產調查，槍枝登記等，則非稍用機巧，實難獲得正確結果。尤以壯丁年齡因關兵役，煙民登記有礙顏面，並有時顧慮其他不利情事，人民多所顧慮，每不據實報告，過去調查登記頗多如此，故吾人工作之始即已注意及此。原期在工作當中在方法與技術上謀適當之解決，茲將

清查時工作之困難及其解決之方法詳述如下：

A 財產調查

中國人一般之心理，雅不欲將其本人所有資產數目告知他人，俗謂「銀錢不露白」亦即此意，尤以素不相識之人詢其資產更難得其真象，故本組調查時除用直接詢問外，並盡量利用間接詢問法（如甲長及比鄰），不問其價值若干，而詢其產量（土地）或數量（房屋）如謂產穀一擔之地約值百元，餘者以此類推，自得較為可靠之數字，若言精確則仍有未逮。

B 槍枝登記

槍枝登記之困難，由於一般人民鑑於過去軍閥提槍之慣技，多懼不敢登記，以至地方自衛武力不能得到充分之利用。本組同學洞悉此種隱情，故於調查時乃先曉以大義，並誘之以利益，故調查槍枝之目的是在明瞭地方自衛力量之實情，如槍枝之口徑及子彈數目政府一明瞭之後，設法予以補充，如斯反復開導；然後再繼之以威嚇口吻，如不即時登報，則以私藏軍火論罪，認為匪槍，人民知其利而畏其害，均能據實登記，以

前該保原有自衛槍九枝（石頭村三枝在外）此次登記連土槍共計十六枝。其效果可想而知。

C 壯丁及兵齡適齡調查

逃避兵役爲本省今日役政之一大癥結，已抽調之壯丁尙且希圖逃避，調查年齡時若全憑其自己報告，隱匿虛僞等情事自所難免（如近四十歲者則報五十，近二十歲者則報十八歲以下）現在兵役年齡已延長五年（十六——四八）而鄉民不知，乃蔣三十歲者虛報爲四十六歲，而二十歲以上者竟報至十七八歲，雖欲逃避而未可能，其愚昧殊爲可笑，然其逃避之心理已可概見。

召集保甲長會議時聽取伊等意見即已發見上述之困難，因乃謀補救之方法，其補救之方法大約有四：

（一）不問其年齡而直詢其所屬干支（如屬牛，屬馬等），因吾人原備有年齡及干支對照表，詢其干支後按圖索驥，一查即得，蓋鄉民無知，惟知隱匿年齡而不曉變更干支，

(二)偶有虛報干支及情有可疑時可詳細究詰，不難得其真象；否則於其名字之旁加註符號以待隔戶查詢或探詢保甲長：

(三)詢問小學生及兒童

(四)最後於編組完成召集保甲長會議時令各甲長檢舉並須具結以明責任。如此亦可檢舉或不至再有遺漏矣。

以上四端均爲拳拳大者，故不厭其詳一一陳述，此外如他往人口應註明，重複人口宜消除，職業分類力求其細密，如此在統計時方能得正確之結果，總之，清查時宜心平氣和，其項目雖甚瑣碎，亦應不厭其煩，力求其詳，語言態度宜極和藹，至少亦不應討被調查人之厭惡，以求其合作，而藉以得到可靠之材料，但當事人口頭報告有時亦不可全信，故宜不時察言觀色，如覺有可疑之處，即應加以注意或用符號註明，以待向保甲長或比鄰查詢，同平過去舊有材料（如槍枝數目，戶口調查冊等）亦宜儘量利用，以免浪費時間與精力。

查鴉片之爲害，明知而故犯者，固非本心之所願爲，吸之而成癮者，亦非意料之所及，揆溯其源，不外人勸人，吸而消遣或因小病吸而療治，以致日積月累，由淺及深，因而成癮，牢不可破，病者戒則病反劇，無病者亦戒成疾，故嗜之者，諱莫如深，欲檢舉煙民，殊非易事，尤以鄉村爲最，蓋以保甲人員皆屬土著，吸煙者非親即友，朝夕相見，自不予檢舉，免遭怨讟，所以區保造報煙民泰半不實，本組此次兼附帶煙民調查工作，在編查戶口之前，詢及煙民人數，據保長盧佐臣面告「沒有」，同人等以花谷鎮爲貴陽重要鄉鎮，又屬黔南咽喉，交通便利，商旅繁榮，豈無煙民之理，殊不置信，惟以花谷鎮爲區公所所在地，沒有煙民一語，又出諸聯保主任之口，似未便抹煞，而固執已見也，雖然本組既負兼命，責任所在，萬不可偏於一見，奉行故事，敷衍塞責，以慚內心，故於召集保甲長會議之時，剴切開導，婉爲說明，飭其轉知人民，勿隱勿飾，協助檢舉，以便分別戒除，而臻強健，各甲長俱面面相覷，默無一語，同人等頗滋疑竇，對於聯保主任所答之言，疑信參半，於是採用下列方法，以明真相。

(一)事前宣傳 除召集保甲長開會宣佈外，復在街鄉請演宣傳

(二)問 在未查口之前同人等分途明密查問，即知煙民若干，得甲問乙，互調追問，並問其左鄰右舍，以及飲茶之地，午餐之所，無意詢問，均有所得，

(三)聞 在編查時得諸傳聞，並於查戶之際，與之交談，聞其喉音一拍即合，

(四)望 在查口時，察其言，見其色，一望而知，一察即得，

(五)切 即關切其利害 在查口時，對於吸煙之人民，用和藹態度，委婉言詞，詢其家事與疾病，表示安慰與婉惜，採漸進方式，一面告知煙禁之森嚴，料處之重罰，且本年本省禁種禁絕期，新土來源斷絕，陳土益昂，況屬斷喪身體之物，不但觸法戕身，即以現處之經濟環境中，亦在所不許，何妨盡量自承，尚有救濟之法，於是和盤托出，

(六)談話之技術 煙民皆知鴉片之害，雖有求戒之動機，苦無救濟之方法，如有醫藥之指示，以及解除痛苦之途徑，靡不樂於接受，同人等測其心理，投其所好，即言政府此次辦理禁政，下最大決心，一面收毀舊照，換發新照，不取分文，并擴充各縣戒煙所，盡量收容煙民，代為戒除，一面製發戒煙藥膏，對於年老而有疾病者，分期戒除，

并設法肅治其因病吸煙之痼疾，貧赤人民，皆免費傳戒，予以優待，足見政府之關心民瘼，無微不至，各煙民領首笑謝之。至於談話之語句，與語調，應力求適合民衆之口味，如不問其是否吸煙，而問其「是否來兩口？」或問「你還吞罷？」如此則人民認吾人爲他們當中一份子，并非外人，乃將真話說出，

(七)保甲長之檢舉 十二日查口完畢，檢舉煙民總數，有一百四十三人，猶恐掛漏，或不確實，特又召集保甲長談話，告知本組調查煙民實數，在未編查前，各保甲長，因礙於情面，避免仇怨，不肯檢舉，在人情方面，不無可原之處，惟現在既經調查確實，煙民自不能怨天尤人，於各保甲長責任上毫無問題，應在本組調查實數之後，務將各甲煙民姓名人數，據實開來核對，如仍代爲隱匿，經核不實，或查出遺漏，不但受法律之裁判，即自問良心，亦感不安，於是各甲長，遂將煙民開來，核對無訛。

4 指定保甲長

保甲戶口既已確定，乃商同聯保主任兼保長盧佐臣，指定保甲長，吾人鑑於前日石頭村居民，不欲脫離花谷鎮之情形，已知該盧佐臣尚有相當威望，更無一人與彼抗衡，

花谷鎮原只有一保，即由該盧佐臣兼任保長，今已分爲兩保，其中一保自以由伊兼任爲是，但另一保在無適當人選情勢之下，復指定由伊代理，故兩保保長均暫由盧佐臣兼任，此乃情勢所趨，保長確定之後，即與該兼保長，指定甲長，過去該保甲長之資格多數合於整理方案第十二條三，五，六，各項之規定，故仍使其聯任，其不足之數，再行選定合格人員充任，惟第一甲甲長王老三不識字，但該甲均爲苗民亦無識字者，而該王老三尚有相當鄉望，不得不遷就實際情形，用有第九甲甲長劉喬妹苗女，因該甲居民漢人雖多，但有鴉片嗜好，且多赤貧之戶，惟劉喬妹家尙小康，其夫劉老三因年齡不足二十五歲，不合甲長資格，而該劉喬妹已逾二十五歲，尙有相當能力，平時家事亦多由伊負責處理，乃指定其充任甲長。

5 核對及分發門牌

保甲長指定後，即分發門牌，但各項門牌之填寫，係與戶口調查表同時舉辦，填寫時頗爲倉促，難免錯誤漏落之處，於統計工作開始之前，先核對一次，其核對之方法，即用戶口調查表與門牌一一核對，除注意人口數字外，並注意男丁女口，與總數是否